

柳林县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EPC总承包其他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FQ14112520241218031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柳林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柳林县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柳审管投资发〔2023〕72号》文件批复建设, 建设资金为除申请上级资金外, 不足部分由柳林县财政资金解决, 招标人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项目已经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EPC总承包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规模: 该项目总占地面积14614.29 m² (约合21.92亩), 总建筑面积46223.88m², 其中: 地上建筑面积31179.47m², 地下建筑面积15044.41m²。项目建设保租房4栋, 地上11层、地下2层, 共10个单元, 项目建成后提供保障性租赁住房423套。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工程、土建、室内外装饰装修、室内外给排水、强电、弱电、暖通、燃气以及室外硬化(含停车位)、绿化、亮化、围墙、大门。

2.2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1标段, 标段(包)内容: 从施工图设计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的工作,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图设计、各专业设计之间的协调、现场配合及后续相关服务, 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和最终交付等; 设计、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初设范围没有涉及到的, 施工图纸范围内全部工程施工、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保修等工程内容。

2.3估算总投资额: 27468.51万元

2.4资金来源: 除申请上级资金外, 不足部分由柳林县财政资金解决

2.5建设地点: 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柳林镇薛家湾村

2.6计划工期: 810日历天

2.7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设计规范及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第1标段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与工程规模相适应的工程设计资质和工程施工资质, 或者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并应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

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

（1）工程施工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工程设计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3.2 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总承包项目经理和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4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3.5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6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6.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人应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

3.6.2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单位签署具有法律效力的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协议书中明确各方的责任和义务；

3.6.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6.4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参与联合体的各方对各自的承包范围负有独立责任和对整体的项目负有连带的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时间：2025年2月10日18时00分至2025年3月14日10时00分。

4.2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负责人CA证书）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3月14日10时00分。

5.2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六、开标时间及方式

6.1开标时间：2025年3月14日10时00分。

6.2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7.1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 址：柳林县政府行政办公大楼7层

联 系 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17735845444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9.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358-3398049。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 址：柳林县政府行政办公大楼7层

联 系 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17735845444

代理机构：山西宇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杏花岭区旱西关南二条巷16号桃园新居6号楼

联 系 人：薛先生

联系电话：15383410613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